

吴忠林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规定编制。现发布《吴忠林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利通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litq.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吴忠林场联系。地址：吴忠市利通区金银滩镇吴忠林场场部（邮编：751104，电话：0953 - 2796096；传真 0953 - 2796096；电子邮箱：wuzhonglinchang@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的规定和区委、区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结合我场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1.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6 条，主要涉及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服务、财务公开等方面。

2.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 年，我场未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切实提高我场各项工作的透明度，提高工作效率，根据分工情况，相应调整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场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并设立了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政务信息的采集、撰写、报送等具体工作，加强对政府信息的合法性和保密性审核，切实落实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做到工作有计划、有安排，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和科学化。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场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平台建设，一是依托利通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二是通过政府信息公示栏及时进行公开；三是通过微信公众号，按区委、区政府要求对外发布群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重大决策事项等政府信息，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水平。

5. 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完善组织机构，落实工作制度。二是加强对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管理和清理，及时取消非必要的工作群，禁止随意创建工作群；三是严禁在微信公众号和工作群上发布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的言论，2021年度未发现违规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区委、政府统一要求，

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尚待完善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业务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到位，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待加强。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部分工作的相关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充分，导致做了工作没有公开而不为群众所知。三是受人员编制所限，从事政务公开具体工作的为兼职人员，不利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四是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完善。

2022年，针对上述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我场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区委、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围绕全场工作重点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一是加强学习，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容要求公开工作内容。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强化业务科室和事业单位的职责，建立完善的政务信息审查、发布机制。三是强化意识，规范程序，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加强检查督促。四是加强政府的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确保政府的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

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